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GTech Holdings Limited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9)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增資協議

增資協議

於2024年12月24日，mFinance（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螞蟻銀行（澳門）、
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訂立增資協議，據此，mFinance有條件
同意認購，及螞蟻銀行（澳門）有條件同意以每股普通股100澳門幣（相當於97港元）
的價格發行360,500股螞蟻銀行（澳門）普通股。

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在增資後於螞蟻銀行（澳門）
持有之股權百分比將維持不變，分別約為51.5%、24.3%及24.2%。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Ali Fortune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持有6,502,723,993股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7%)，其由阿里巴巴控股及螞蟻科技分別間接持有60%及40%權益。螞蟻科技由阿里巴巴控股間接持有約33%股權。螞蟻銀行 (澳門) 由mFinance持有約51.5%股權及螞蟻科技的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即支付寶 (澳門) 控股及支付寶 (澳門) 投資) 合共持有約48.5%股權。螞蟻銀行 (澳門) 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外，支付寶 (澳門) 控股及支付寶 (澳門) 投資均為阿里巴巴控股之聯繫人，故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mFinance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mFinance認購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惟全部均低於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mFinance認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就GEM上市規則第19章而言，增資 (包括mFinance認購事項) 與先前增資及先前股份轉讓合併後將仍為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完成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 (視情況而定) 後方可作實，增資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增資協議

增資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12月24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螞蟻銀行(澳門)；
3. 支付寶(澳門)控股；及
4. 支付寶(澳門)投資。

標的事項

根據增資協議，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各自有條件同意認購，及螞蟻銀行(澳門)有條件同意以每股普通股100澳門幣(相當於97港元)的價格分別發行360,500股普通股、170,100股普通股及169,400股普通股，導致增資合共70,000,000澳門幣(相當於約67,963,000港元)。因此，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須分別支付代價36,050,000澳門幣、17,010,000澳門幣及16,940,000澳門幣。

代價

有關mFinance認購事項之代價為36,050,000澳門幣(相當於約35,001,000港元)，須由mFinance於完成當日向螞蟻銀行(澳門)支付。增資協議項下之增資代價乃由增資協議各方考慮各項因素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包括(i)螞蟻銀行(澳門)目前可動用的營運資金；(ii)螞蟻銀行(澳門)有關現有業務發展項目的資金需求，並符合澳門持牌銀行的最低自有資金規定；及(iii)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於增資後各自持有螞蟻銀行(澳門)的股權百分比維持不變。

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須於完成當日以現金支付增資。本集團擬以內部現金儲備撥付36,050,000澳門幣(相當於約35,001,000港元)之代價。

先決條件

增資須待若干主要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包括但不限於：

- (i) 增資協議的各方已根據適用法律（包括GEM上市規則）或其公司組織章程獲得必要的內部授權，包括董事會及／或股東批准簽署增資協議或進行增資；
- (ii) 已從相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AMCM及聯交所）獲得增資強制要求獲得的所有同意、不持反對意見、許可、註冊或備案，且該等同意、不持反對意見、許可、註冊或備案未被撤銷或撤回；及
- (iii) 不存在適用法律、法院、仲裁機構或相關政府部門的判決、裁決、裁定或禁令限制或禁止增資，亦無對增資及增資協議的簽署、交付、履行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判決、裁決、裁定或禁令，且其項下交易並無違反任何適用法律。

螞蟻銀行（澳門）之內部監控及有關若干限制性契諾

螞蟻銀行（澳門）之董事會組成、螞蟻銀行（澳門）之監事會組成、董事會保留事項以及股東保留事項維持不變。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8日之公告。

優先認購權

倘螞蟻銀行（澳門）擬發行任何證券（須受常見豁免條款規限），各股東將有權以與任何其他股東相同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價格）按比例認購擬予發行之有關新證券。

優先購買權

倘任何股東擬轉讓螞蟻銀行（澳門）任何股本證券予任何第三方，其他股東就有關轉讓將有優先購買權。

隨售權

倘mFinance擬轉讓螞蟻銀行(澳門)任何股本證券予任何第三方，而支付寶(澳門)控股或支付寶(澳門)投資並無行使其優先購買權，則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就有關轉讓將有隨售權。

反攤薄權

各股東就按以低於先前有關股東支付之相關認購價之每股價格進行之任何螞蟻銀行(澳門)新證券發行(須受常見豁免條款規限)將有反攤薄保障。

完成

完成應於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的10個營業日內作實。

於完成後，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於螞蟻銀行(澳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將維持不變，分別約為51.5%、24.3%及24.2%。因此，螞蟻銀行(澳門)將仍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有關螞蟻銀行(澳門)之資料

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完成後，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各自持有螞蟻銀行(澳門)的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出資額 澳門幣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螞蟻銀行 (澳門)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出資額 澳門幣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螞蟻銀行 (澳門)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mFinance	283,200,000	2,832,000	51.5	319,250,000	3,192,500	51.5
支付寶(澳門)控股	133,600,000	1,336,000	24.3	150,610,000	1,506,100	24.3
支付寶(澳門)投資	133,200,000	1,332,000	24.2	150,140,000	1,501,400	24.2
總計	<u>550,000,000</u>	<u>5,500,000</u>	<u>100</u>	<u>620,000,000</u>	<u>6,200,000</u>	<u>100</u>

業務

螞蟻銀行(澳門)為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為550,00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533,995,000港元)，其目前經營以下主要數字銀行業務：

- 通過「支付寶(澳門)」電子錢包提供移動支付服務；
- 主要針對澳門居民及中小企業的金融銀行服務，如存款、貸款及結算；
- 跨境匯款服務；
- 互聯網證券投資服務(香港及美國股票)；及
- 保險代理服務。

牌照及批准

螞蟻銀行(澳門)為一家根據AMCM獲發牌的「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銀行」以經營期主要業務。增資將待AMCM批准(先決條件之一)後方可作實。

財務資料

以下為螞蟻銀行(澳門)根據澳門公認會計原則(「澳門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就以下數字而言，澳門公認會計原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	
	澳門幣	相等於約 港元	澳門幣	相等於約 港元	澳門幣	相等於約 港元
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 淨溢利/(虧損)	(37,002,672)	(35,925,894)	(49,886,514)	(48,434,816)	(25,619,979)	(24,874,438)
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 淨溢利/(虧損)	(37,002,672)	(35,925,894)	(49,886,514)	(48,434,816)	(25,619,979)	(24,874,438)

螞蟻銀行(澳門)於2024年9月30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基於螞蟻銀行(澳門)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為343,302,628澳門幣(相等於約333,312,522港元)。

螞蟻銀行(澳門)之財務報表已合併至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將於完成後維持不變。

訂立增資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相信，增資將使本集團得以維持其於螞蟻銀行(澳門)的股權，並使該銀行符合澳門持牌銀行的最低自有資金規定，從而確保螞蟻銀行(澳門)擁有更穩健的財務基礎及支持其未來業務發展。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增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增資協議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i)董本洪先生及秦躍紅女士為阿里巴巴集團的僱員；(ii)孫豪先生為螞蟻銀行(澳門)的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iii)紀綱先生為螞蟻集團的僱員及螞蟻銀行(澳門)的董事，該等董事各自被視為或可能會當作於增資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彼等已就董事會通過批准增資協議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增資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董事會通過批准增資協議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GEM上市規則

於本公告日期，Ali Fortune(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持有6,502,723,99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7%)，其由阿里巴巴控股及螞蟻科技分別間接持有60%及40%權益。螞蟻科技由阿里巴巴控股間接持有約33%股權。螞蟻銀行(澳門)由mFinance持有約51.5%股權及螞蟻科技的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合共持有約48.5%股權。螞蟻銀行(澳門)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外，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均為阿里巴巴控股之聯繫人，故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mFinance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mFinance認購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惟全部均低於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mFinance認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8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3月5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mFinance與星雲網絡訂立之先前股份轉讓協議，據此mFinance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星雲網絡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出售股份（佔螞蟻銀行（澳門）於先前股份轉讓協議日期當時已發行股本的33.3%或螞蟻銀行（澳門）經先前增資擴大的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4.2%），代價為133,20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129,324,000港元），先前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代價的30%（即39,96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38,797,000港元））將由星雲網絡按亞博科技澳門（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在星雲網絡持有的30%股權比例分派予亞博科技澳門；及(ii)mFinance、螞蟻銀行（澳門）、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訂立之先前增資協議，據此mFinance有條件同意通過認購螞蟻銀行（澳門）以每股普通股100澳門幣（相等於約97港元）的價格發行的1,500,000股普通股（佔螞蟻銀行（澳門）經先前增資擴大的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7.3%），向螞蟻銀行（澳門）的股本進一步出資150,00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145,635,000港元）。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段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GEM上市規則第19章而言，增資（包括mFinance認購事項）與先前增資及先前股份轉讓合併後將仍為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而先前增資及先前股份轉讓（其中包括）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作為一家銀行及綜合數字金融科技集團，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涵蓋銀行服務、電子支付服務、本地消費者服務、彩票業務及支付相關硬件供應業務。

mFinance

mFinance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一間投資控股實體，並無其他業務，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螞蟻銀行(澳門)

螞蟻銀行(澳門)為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澳門提供移動支付服務及金融銀行服務。於本公告日期，螞蟻銀行(澳門)由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分別持有約51.5%、24.3%及24.2%權益。

螞蟻科技

於本公告日期，杭州君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瀚」)及杭州君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澳」)分別持有螞蟻科技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1%及22%股權。杭州星滔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星滔」)為君瀚之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杭州雲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雲鉞」)為君澳之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而星滔及雲鉞分別由五位自然人持有各20%股權。螞蟻科技其餘已發行股份由阿里巴巴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及其他少數股東分別持有約33%及約14%股權。

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

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均為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彼等各自為控股公司及螞蟻科技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阿里巴巴控股及阿里巴巴集團

阿里巴巴控股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相當於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港幣櫃台)及89988(人民幣櫃台))。

阿里巴巴集團的使命是「讓天下沒有難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團旨在構建未來的商業設施，其願景是讓客戶相會、工作和生活 在 阿 里 巴 巴，並 成 為 一 家 活 102 年 的 好 公 司。

由於完成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可作實，增資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li Fortune」	指	Ali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阿里巴巴集團」	指	阿里巴巴控股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阿里巴巴控股」	指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相當於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 BABA)，及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港幣櫃台)及89988(人民幣櫃台))
「支付寶(澳門)控股」	指	支付寶(澳門)控股一人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螞蟻科技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支付寶(澳門)投資」	指	支付寶(澳門)投資一人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螞蟻科技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AMCM」	指	Autoridade Monetária de Macau(澳門金融管理局)
「螞蟻銀行(澳門)」	指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分別持有約51.5%、24.3%及24.2%權益
「螞蟻集團」	指	螞蟻科技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螞蟻科技」	指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組建之公司
「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百分比率」及「附屬公司」	指	各自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增資」	指	mFinance、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根據增資協議對螞蟻銀行（澳門）作出之注資
「增資協議」	指	mFinance、螞蟻銀行（澳門）、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之增資協議，內容有關增資
「完成」	指	根據增資協議完成增資
「本公司」	指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7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mFinance」	指	mFinanc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mFinance認購事項」	指	mFinance認購將由螞蟻銀行（澳門）發行的360,5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36,050,000澳門幣（相當於約35,001,000港元）
「澳門幣」	指	澳門幣，澳門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僅指中國內地
「先前增資」	指	mFinance根據先前增資協議認購螞蟻銀行（澳門）發行的1,500,000股普通股（佔螞蟻銀行（澳門）當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7.3%），總代價為150,00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145,635,000港元）
「先前增資協議」	指	mFinance、螞蟻銀行（澳門）、支付寶（澳門）控股及支付寶（澳門）投資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2月8日之有條件增資協議，內容有關先前增資
「先前股份轉讓」	指	mFinance根據先前股份轉讓協議以代價133,200,000澳門幣（相等於約129,324,000港元）向星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收購螞蟻銀行（澳門）1,332,000股已發行普通股
「先前股份轉讓協議」	指	mFinance與星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2月8日之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先前股份轉讓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附註：於本公告內，乃使用1澳門幣兌0.9709港元之匯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豪

香港，2024年12月24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孫豪先生及胡陶冶女士；(ii)非執行董事董本洪先生、秦躍紅女士及紀綱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陳家良先生及阮潔明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營運之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gtech.com內刊登。